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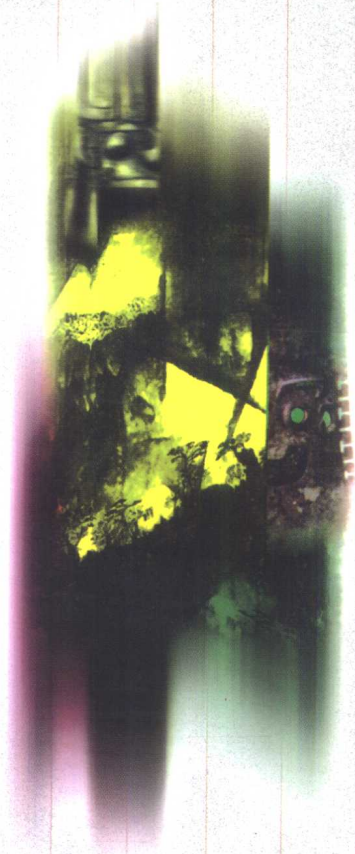
古今奇人心态小说

史卫民 著

解放军文艺出版社



刘秉忠与忽必烈



刘秉忠与忽必烈

史卫民 著

解放军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刘秉忠与忽必烈/史卫民著. —北京:解放军文艺出版社,
1998.11

(古今奇人心态小说)

ISBN 7-5033-1009-X

I. 刘… II. 史… III. 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
247.7

解放军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白石桥路42号 100081

电话:62183683

北京朝阳区飞达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发行所经销

1998年11月第1版 1998年11月北京第1次印刷

开本:787mm×1092mm 1/32 印张:3.375

字数:220千字 印数:1-5000

定价:12元(膜)

引 子

这是一个亦佛亦道亦儒者与一个皇帝的故事……

刘秉忠，他大半生用的名字是子聪，集佛、道、儒为一身，没有他，就没有今天的北京城……

忽必烈，赫赫有名的蒙古大汗成吉思汗的孙子，元朝的开国皇帝，没有他，就没有中国历史上的一次空前的大统一……

这是一段把草原和都市连在一起的漫长经历……

目 录

引 子	(1)
-----------	-------

第一章 谈经论道

一、天的断想	(1)
二、佛法大要	(7)
三、坐禅参易	(11)
四、良药苦口	(18)
五、邢州论才	(25)
六、千载一时	(37)

第二章 文武并举

七、车里藏刀	(47)
八、儒教宗师	(57)
九、兵贵用奇	(66)
十、草地雪山	(70)
十一、大理城下	(78)
十二、王者不杀	(87)

第三章 “钩考”风波

十三、祭龙建城	(97)
十四、祸起中原	(106)

十五、真戏假做	(113)
十六、难得逍遥	(122)
十七、佛道之争	(132)

第四章 皇位争夺

十八、江边噩耗	(146)
十九、鄂渚风云	(155)
二十、二汗并立	(163)
二十一、立经陈纪	(173)
二十二、决胜大漠	(185)

第五章 变起肘腋

二十三、智者料敌	(195)
二十四、罪责难逃	(206)
二十五、汉将专杀	(216)
二十六、笑收兵权	(226)

第六章 傲视官场

二十七、两都宏规	(235)
二十八、义利相争	(242)
二十九、真儒之感	(248)
三十、藏春散人	(253)

尾 声.....	(258)
----------	-------

后 记.....	(260)
----------	-------

第一章 谈经论道

一、天的断想

一个人孤零零地躺在大草原上，是什么滋味？

忽必烈大概最有体会，因为他经常独自骑马出来，离开帐幕和放牧的人远远的，找块地方静静地躺下去。

和草原融为一体，可以看到和联想很多事情。

肥实的土拨鼠，小心翼翼地从一个洞口探出头来，窥探一番，突然纵身窜出洞来，迅速扑进另一个洞口。它们天天不知疲倦地蹦来跳去，给貌似荒寂的草原带来持续不断的动静。

他从小就学会了抓土拨鼠。在很早以前，抓土拨鼠是为了吃它们的肉，但从爷爷成吉思汗那辈起，吃土拨鼠肉的人越来越少了。草原上那么多的马、牛、羊和骆驼，谁还想起去吃土拨鼠。孩子们不过是把抓鼠当做一种游戏，比谁抓得快，抓得多。在争夺机遇的比赛中，他是从来不让人的。

飞快掠过的野兔子，大约是想从狐狸的利爪下逃命。弱肉强食，在草原上司空见惯。

他曾把自己想像成兔子，怎样借用草丛、洞穴隐蔽自己，不被敌人发现；而被发现后，拼命奔跑时突然纵身一跳，或许就能化险为夷，然后躲在角落里嘲笑敌人的愚蠢。但是兔子就是兔子，它终

究不能理直气壮地在草原上生活，总是低声下气地提防着各种天敌。他不喜欢兔子。

他也曾把自己想像成狐狸，不露声色但却敏捷地接近猎物，干脆利落地发起攻击，在摧毁对方意志的同时摧毁它的生命，然后心满意足地慢慢享用。但是狐狸缺乏耐心，没有长性，他也不喜欢狐狸。

如果非要拿兔子和狐狸相比，他当然喜欢强者，因为他自己想成为强者。

但是命运竟是如此地捉弄人，他现在还称不上强者。

对于一个二十八岁，在草原上已经不算年轻的人来说，这真是莫大的悲哀。

草原上的游牧民喜好角力，力大无穷的摔跤手称为“孛可”，他们是草原上的强者，在各种聚会场合出尽风头，博得人们的欢呼和尊敬。年幼时，忽必烈和其他蒙古男孩一样，渴望成为一名战无不胜的孛可。他曾苦练摔跤，把自己折腾得身上青一块紫一块的，但是好像并不比别人突出；在各种比赛中他之所以能经常成为赢者，并不是因为他比别人武艺高强，而是因为他有王子的特殊身分，对手不得不让他几分。他明白这个道理后，对争当孛可一类的英雄逐渐失去了兴趣；后来又患上了讨厌的脚病，严重时连走路都受到影响，就更谈不上与人比艺争强了。再说，摔倒几个对手有什么了不起，不过是匹夫之勇，天地大得很，你能把所有的人都摔倒在自己脚下吗？孛可，充其量只是个小强者，小得可怜，不屑一顾！

草原上的游牧民崇尚武力，勇敢无畏的勇士称为“拔都”，在激烈的战斗中拼命厮杀、冲锋陷阵的人，才能证明自己的勇敢，才有可能得到“拔都”的称号。那是九死一生的荣誉，那是遍体鳞伤的嘉奖！拔都们无疑是战场上的强者，正是因为蒙古军队中有许多这样的强者，才能无往而不胜，打遍天下无敌手！但是，忽必烈不会成为他们中的一员，他的身分，决定了他只能是拔都们的统帅，带领

他们纵横天下！但是，至今他还没有尝过当大军统帅的滋味，因为他有一个英勇善战的哥哥，一切出征的机会都被他占去了。而他，不过是在迎接满载而归的兄长时献上接风酒和说点助兴话的小角色！他自认为军事才干不亚于哥哥蒙哥，假如有机会他会证明自己比其他人都强。为了这个机会，他曾躺在草原上设计过各种战争场面，对野战的迂回、包抄、进攻、退却，攻城的长围、筑堡、填壕、爬城、夺门乃至屠城，江河中的渡船、浮桥和水战，都仔细推敲过每个细节。可是，这个机会始终没有到来，他甚至怀疑是否还有这样的机会降临到他的头上。

没有战功的人，是绝不可能在众多蒙古王子中脱颖而出的，当然也就不可能成为他们推戴的领袖。

领袖，只有蒙古众民推戴的最高领袖，才是君临一切的最大的强者。

在爷爷成吉思汗建立的大蒙古国中，最高领袖就是他自己——蒙古大汗。

大汗意味着什么？

他是国家的象征，他使草原各游牧部落联合起来，统一在他的号令之下，在他的统治下安居乐业，各得其所！

他代表权力，他的话就是法律，他决定臣民的荣辱与生死；他把牧场和属民分封给王子和贵族，让他们在他的恩泽下享受幸福；他决定金银财宝的分配，任何人都不敢对他的决定持有异议。

他拥有军队，除了根据需要随时可以从各部落征集来的战士外，有一支由一万人组成的护卫军始终不离他的左右。这支军队，称为“怯薛”。任何反叛力量，都会被怯薛坚决扑灭。

他选择时机发动战争，所有的臣民都为他的选择效力，各级统帅在他的指挥下作战，他是战争的灵魂。

够了！大汗的吸引力，当然远比一般统帅大得多！

可是，蒙古大汗的位置只有一个！按照成吉思汗的遗言，大汗

在他的子孙中产生，并且要经过王子、贵族们的共同推戴！成吉思汗的子孙，已经有好几十人了，想当大汗的，大有人在！

而他，忽必烈，成吉思汗的孙子，也可那颜（大官人拖雷，成吉思汗四子）的儿子，可能是离大汗位置最远的人！

他知道，像这样无所事事地在草原上瞎混，只会离大汗的位置越来越远！

他不甘心这样！

他有着爷爷的抱负。爷爷西征归来那年，他刚满十岁。看到络绎不绝的车队和马队，看到堆积如山的金银财宝，看到成千上万的俘虏，他高兴地喊道：“爷爷！仗打完了！没敌人了！”爷爷摇摇头：“要打的仗还多着呢！我们还要去打南边女真人、党项人和汉人的王朝……”他抢着说：“那我就去把女真人、党项人、汉人的王朝全打平，给爷爷建立一个大大的王朝！”爷爷高兴地把举过头顶，高声笑道：“这才是我的孙子！这才是我的大位的好继承人！”这个记忆，深深地刻在他的脑海里，永远不会被磨灭！

他有着父亲的宽厚和随和。在蒙古黄金家族即成吉思汗的子孙中，父亲以其善于待人、善于调解矛盾和从不居功自傲而享有崇高的声望。作为儿子，他继承了父亲的这些优点，并且已经博得了乐善好施、和睦诸王和善待部下的美名。

他有着母亲的明智和忍让。爷爷去世后，大蒙古国的一半以上的千户由父亲掌管；父亲去世后，这些千户名义上归在自己家系中，但是窝阔台伯父当大汗后，硬是要把几个千户划出去，分给自己的儿子。这不明摆着是欺负孤儿寡母吗？蒙哥等人都不干，要大闹一场，被母亲坚决制止。她镇静地告诫孩子们：“所有的千户，包括我们自己，都是属于大汗的！大汗要怎样处置，我们都必须服从。不服从大汗，就是犯上作乱，我不想看到我的儿子们背上这样的恶名。即便把所有的千户拿走，只要留得你们在我身边，早晚会成大事！能伸能屈，不因小利而失大义，才是大丈夫的作为。”母亲的忍

让态度，使一场即将爆发的争端烟消云散，换来了人们的赞扬。在母亲身边，他学到了许多东西，比如怎样管理部众，怎样分配财产，如何处理领地内的纠纷和案件，并且对僧人、道士和儒士要倍加尊重，因为在他们中间，有许多能人和智者。

他和哥哥一样，都是有心机的人，但是性格却迥然不同。哥哥沉默寡言，不喜欢宴饮，讨厌交际，酷好打猎，给人的印象既有刚毅、果敢的一面，也有主观和多疑的另一面。他开朗善言，乐交天下朋友，既喜欢宴饮，也喜好打猎，自认为给人们的是和善与怡然处世的印象。

他没有的，就是展示才能的机会。

一只雄鹰在天空中翱翔，他知道它在巡视下方辽阔的草原，捕捉机会，一旦发现猎物，它就会像箭一样从高空直射下来，将猎物紧紧地抓在利爪中，带上蓝天。它比狐狸高明多了，因为它高高在上，与天为伴！它的一切，坚硬的翅膀，锐利的眼睛，锋利的爪牙，都是天神赐给的！

天神还将赐给我什么呢？

躺倒在草地上，直视红日、白云和浩渺的苍穹，他常提出这个疑问，苦心思索答案。

无疑，天神已经给了他特殊的身分和地位，给了他一个善于思考的脑袋和还算强健的身躯，给了他聪慧的妻子和美满的家庭。

但是，他不满足，他要君临天下，他要成为天子，他要上天给他一个机会！

天神似乎发怒了，天边卷起团团黑云，狂风横扫草原，霎时间飞沙走石，雄鹰、狐狸和兔子们都没了踪影。闪电裂开长空，随之而来的是震人心弦的雷鸣。草原上的牧民最怕打雷，因为他们认为这是上天发怒的嚎叫！在轰轰雷声中，他们大多匍匐在地上，用手捂住耳朵，乞求上天的宽恕。在草原上，确实每年都会有人和牧畜被炸雷劈死。但是他不怕！他认为上天的发怒不是针对他的。他甚至

至喜欢听到那些类似隆隆战鼓或山崩地裂的响雷！炸雷只会劈死恶人，他有什么可怕的？

密集的雨点倾泻而下，时而还夹杂着大大小小的冰雹。他并不躲避，任由雨水浇在脸上，冰雹砸在身上。按照他的理解，天神是乐意与人接近的，就是看你愿意不愿意通过烈日的灼烤、狂风的嘶咬、暴雨的冲刷、冰雹的打击、大雪的覆盖……来领会上天的旨意。上天的意志，通过各种有形的方式传递到了人间，问题在于人们不能够理解！

每当冰雹带着嘶嘶的声音从天上掉下来的时候，他总是找一块巴掌大的石板放在右侧，闭上眼睛，细听冰雹砸在板上的当当声，并默数响声的次数。这是他自己发明的最简单的算卦方法，而且是最直接地从上天得到明示。一件事的成败，决定于双单，双为成，单为败，如果响声是双数，那当然就预言了成功；反之，就是失败。百试百灵！

他问过天神，也可那颜的儿子，能当蒙古大汗吗？双数！能！

他问过天神，窝阔台汗去世之后，就是也可那颜的儿子当大汗吗？单数！不是！

真令人失望，但这是天的旨意。

他想问得更具体一些：兄长蒙哥能当大汗吗？双数！能！

弟弟旭烈兀能当大汗吗？单数！不能！

幼弟阿里不哥能当大汗吗？双数！能！

那么，我呢？他已经战战兢兢了：我能当上蒙古大汗吗？双数！能！

他迷惑了，哥三个都能当大汗，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上天是不是说：机会是有的，但是要在哥三个中间分配！

他真想找智者问个明白。

二、佛法大要

智者终于进了草原，来到忽必烈身边。

来人是享有“燕赵大禅师”封号的海云和尚，忽必烈特地派人把他从燕京（今北京市）请来，向他请教佛学的要旨。

和尚都喜好清静，忽必烈专门为海云禅师准备了一座洁净的帐幕，并且命令手下人不得在帐幕周围随意走动，更不许在附近大声喧哗。

令人奇怪的是，海云禅师执意拉着一个二十七八岁的僧人同住；此后无论是讲经、做佛事，还是在各种场合下的交谈，这位僧人都不离海云禅师的左右。

在最初的交往中，忽必烈并没有看出这个僧人有什么特别之处，但海云禅师在众多随从中显然处处给予此人特别关照，这倒引起了他的注意，他开始留意这个法号为“子聪”的僧人的举动。

一旦注意，真能看出子聪的与众不同之处。此人极少讲话，甚至从未在公开场合开过口，已经有蒙古人在私下里把他称做“哑和尚”。初次涉足草原上的人，总有新鲜之感，难免左顾右盼，不停地询问生活细节方面的问题，时而对不习惯的饮食抱怨几句。但是子聪对草原上的一切，不论是帐幕、畜群，还是大大小小的宴会，甚至在中原根本见不到的马奶酒，都从未有过新奇的表示，完全是客随主便的样子。

沉默和随遇而安的背后，一定隐藏着什么东西。忽必烈并不急于打破沉寂，既然已经到了草原，这个与自己岁数差不多的和尚早晚会把肚子里的东西掏出来，否则他老远的跑到这里来干什么？他更着急的是向海云禅师请教一系列的问题。

于是，在禅师的帐幕中，开始了一次漫长的谈话。早已在忽必

烈身边的汉人医官许国祯充当翻译。

“请问大禅师，和尚们喜欢蒙古人吗？”忽必烈提问题从来不拐弯抹角。

“喜欢，又不喜欢。”海云答道。

忽必烈以为许国祯翻译错了，用疑问的目光看着海云。

“和尚们确实喜欢蒙古人，”海云解释道，“因为从成吉思汗开始，各地的寺院得到了来自蒙古大汗的保护。大汗以明确的旨令宣布军队不得在寺院中屯驻，不许抢掠寺产，允许僧人们继续修业、做佛事，并且免除了僧人的差发，和尚们当然是对蒙古人感激不尽的。”

“那为什么又说不喜欢呢？”

“我佛以慈悲为本，”海云继续解释，“自蒙古大军进入中原之后，把金朝官员和士兵，该杀的杀了，该抓的抓了，也倒还说得过去。但是一般的平民百姓，不该杀的也杀了，不该抓的也抓了，弄得人心大乱，逃亡的人一伙接着一伙，越滚越多，到哪里都找不到一块安定的地方。按照佛的旨意，滥杀无辜，无论如何是不对的。所以说，和尚们喜欢保护佛门静土的蒙古人，不喜欢滥杀无辜的蒙古人。我不知道这样讲，是不是有些过分，大王能不能接受？”

许国祯翻译过后，忽必烈点了点头，但显然只是表示听懂了，并没有回答海云提出的问题。

“仅仅保护佛门和道门的寺庙，让和尚和道士们感激蒙古大汗，自然是不够的。”海云不得不再做进一步的解释，“中原地区那么多城市和乡村，在二三十年的战争后都破败得不成样子，家破人亡的事情太多了。活着的人，大多数是连个像样的住处都没有，吃不饱穿不暖。如果问这些人喜欢不喜欢蒙古人，他们肯定会说不喜欢蒙古人，甚至讨厌蒙古人，骂蒙古人不是东西。”

海云这段大胆直率的话，许国祯实在拿不准该不该全部翻译给忽必烈听，尤其是最后一句。他用疑问的眼光看着海云，海云则

用目光鼓励他把自己的话一字不漏地在翻译给忽必烈。

忽必烈也察觉到海云说了什么厉害的话，他用眼睛盯住许国祯，等着他翻译。

子聪和尚在一旁低着眼睑，面无表情，似乎这些谈话完全与他没有关系。

许国祯把海云的话全部翻译之后，忽必烈大声问道：“我们蒙古人难道比女真人更令人讨厌吗？”

“对！至少现在是这样！”海云肯定地回答。

“为什么？”

“因为女真人在中原地区的统治，已经有一百多年，他们知道怎样安抚百姓，知道怎样管理城市和乡村，而蒙古人对安抚百姓和管理城市、乡村，可以说是一无所知，只知道烧房子、杀人和抢东西，这难道不更令人讨厌吗？”

“女真人也到处杀人，抢东西。”忽必烈反驳道，“我们蒙古人的祖先，就被他们杀了不少。女真人更讨厌！”

“女真人杀了你们蒙古人，你们有理由讨厌他们。蒙古人在中原杀了那么多汉人，汉人难道就没有理由讨厌蒙古人吗？”

“我们也不是一味地杀人，”忽必烈不满意地说，“那些投降我们的汉人首领，我们不但不杀，还让他们继续做官，当然是做我们大蒙古国的官，他们手下的百姓，也由他们继续管着，他们总不至于讨厌我们吧？”

“投降的汉人首领，有的是出于自愿，有的是迫不得已，未必都真心喜欢蒙古人。蒙古人要抽他们的人去当兵打仗，还要他们不断贡献粮食、布匹和金银财宝，他们都心甘情愿吗？”

“不心甘情愿又怎么着？还造反不成？”忽必烈轻蔑地说。

许国祯把这句话翻译成汉语后，子聪突然抬起眼睑，以犀利的目光盯住了忽必烈。忽必烈也盯住了他，看他是不是要讲话，但是显然子聪没有开口的意思。

两人的对视，造成了短暂的尴尬。直到海云继续讲话。忽必烈的目光才从子聪身上移开，子聪又低下了眼睑。

“如果没有妥当的办法管理这些汉人首领，造反只是时间早晚的问题。”海云的声音虽然低沉但有分量。

“谁造反，就灭了谁！”忽必烈的话语坚决，蒙古人的尚武风格表现得淋漓尽致。

“一个首领造反，灭掉容易。要是汉人首领都起来造反，灭得掉吗？就算灭得掉，那要死多少蒙古人？对蒙古人有好处吗？”海云反问道。

“这……”忽必烈沉吟了一下，摇摇头说，“当然对我们蒙古人没有好处，还是不造反的好。”

“所以要好好笼络住这些首领，多给他们些好处，少从他们那拿点东西，不能草原上缺什么就问他们要什么。这些年来，汉人首领的抱怨越来越多，再这样下去，就真要造反了。”海云深深叹了口气。

“他们抱怨什么？”忽必烈关心地问道。

“他们抱怨蒙古人把他们管辖的地方分了，把他们的属民分了，中原一下子冒出近百个蒙古领主，个个都得小心伺候，要什么就得给什么，稍不如意，打骂是轻的，弄不好就会引来杀身之祸。”

“这倒是实情。”忽必烈表示同意，“有的人确实贪心，什么东西都往草原上鼓捣，没完没了。”

“他们还抱怨朝廷没有纲纪，官员没有俸禄，也没有严格的礼仪制度，朝政简直是乱七八糟的。”

许国祯连说带比划，才把海云的话翻译了过去，还顺代解释了一下什么叫纲纪，什么是俸禄。

忽必烈对此大感兴趣，他知道这都是当皇帝理国政的学问。他请海云更详细地解释，为什么朝廷要给官员颁发俸禄，为什么朝廷要建立一套严格的礼仪制度。经过海云的耐心解释，他终于明白臣

僚向大汗叩头，只是最简单的礼仪，而这也是在耶律楚材的再三建议下，才被蒙古大汗所采纳。

“大禅师确实是有学问的人。”忽必烈不禁赞道。

“我乃佛门中人，对治国的道理只略知一二。真正有学问的人是他。”海云用手指了指子聪。

“哦……”忽必烈把目光转向子聪，但子聪低着眼睑，毫无反应。忽必烈心中暗道：“这个和尚真是沉得住气，点到头上了还是默不做声，我倒要看你什么时候开口说话。”他转向海云笑着说：“我请大禅师到草原来，是想请教佛法的要旨，而大禅师给我讲的却是治理国家的大道理。”

“一样的，一样的，”海云笑着说，“说古论今，看清得失，聚集贤才，变乱为治，尊崇皇室，安抚百姓，佛法的要旨，莫大于此。”

忽必烈听完许国祯的翻译，思索了一会，突然放声大笑：“大禅师真会讲话，说来说去，这不是还在讲治国的道理吗？”

海云与许国祯相视而笑，子聪依然无动于衷。

“好！好！”忽必烈用手指指自己的脑袋，“这里边装满了新鲜玩艺，该回去好好想了想了……”

“哑和尚”的举动，也引起许国祯的注意，他很想知道这位年轻和尚的来历。终于有一天，海云和尚向他讲述了请子聪和尚出山的经过。

这已经是两个多月以前的事情了。

一个山寺的小小禅房中，端坐着海云、子聪两位僧人。

他们已经对视许久，用目光窥探对方的心事。

海云禅师有一张饱经风霜的面孔，虽然才年过四十，皱纹已经